

授權書

一、為投標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「105年標售繳銷牌照之公務車1輛（含行車記錄器及GPS衛星導航）」案，特指定_____

君為代理人，處理以下所列事務：

全權代表本公司（人）參加上述投標事宜。

二、本授權書賦予代理人全權處理一切事宜，包括該等事務之開標、簽約或解約。

三、本授權書自簽發之日生效。

此 致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

授權人：

（簽章）



（大小章）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